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陇神戎发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以电话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敏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〔2022〕第 8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重组问询函”），针对重组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，公司及中介机构就重组问询函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分析，并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《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、补充，本次修订不涉及有关本次重组方案的调整，并编制了《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(草案)修订说明的公告》和《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(草案)(修订稿)》及其摘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关联董事宋敏平、李建军、刘宏海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3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31 日